#### 附件

# 《青口汽车城控制性详细规划 (QK10分区单元)》规划简介

### 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北至新城西路西侧,西至三溪口,南至石鼓山,东至祥青路,规划范围 80.89 公顷。

### 二、人口与用地规模

本区内为典型的工业发展区,不涉及居住人口,规划产业人口约0.71万人,城市建设用地面积74.59公顷。

## 三、功能定位

结合青口汽车城整体建设目标,本片区功能定位为:汽车核心产业组团,依托现有汽车产业基础,发展以整车制造组装产业为主,零配件生产为辅的汽车制造组装中心产业区。

## 四、用地布局内容

根据规划区的功能定位以及现状用地情况,对可开发用地的土地开发价值、开发诱导因素进行分析、评估,确定用地布局方案。

- 1. 落实上位规划的强制性内容。本片区的城市建设用地位于《福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城镇开发边界范围,且不涉及侵占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。
- 2. 保障片区防洪排涝安全。落实汽车城防洪排涝专项规划提出的河道布局、河道宽度和防涝标准等要求,防江洪标准为防河洪采用 50 年一遇的标准,防山洪采用 20 年一遇的标准,排涝采用 10 年一遇的标准。统筹考虑地块、道路和防洪排涝等工程竖向,满足雨污水排放、管线埋设、城市防洪排涝的要求。

4. 保护文物古厝和历史建筑。按照不可移动文物名录,规 划范围内不涉及文保单位与已公布历史建筑。

## 五、道路交通优化

片区交通包括主干路、次干路:

- 1. 主干路: 主干路包括辅洲路和祥青路, 红线控制宽度 36.0 m, 断面形式两幅路;
- 2. 次干路:次干路作为主干路的补充,均衡分布于主干路间。红线宽度为30.0m,断面形式单幅路。

## 六、空间景观管控

基于片区生态山水环境本底,沿卜洲河、祥青路等重要城市界面,打造城市产业景观带和节点空间。

### 七、规模指标

控规范围内工业用地总面积 59.69 公顷,建筑总量约149.23 万平方米,平均容积率 2.50。

## 八、公示图纸

土地利用规划图

